附件3

随州市曾都区项目化培训诚信承诺书

我单位就组织实施XX项目化培训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1.近两年无培训违法违规记录，无严重失信行为；

2.熟知项目化培训的相关文件精神，在培训过程中严格做好学员出勤考核，保证培训按计划实施，自觉加强培训的管理和服务，主动接受和配合培训质量监督检查工作；

3.完整留存项目化培训全程视频和过程图片等材料，确保培训过程可追溯、可查询；

4.按时、按要求准确无误提交申报书以及学员花名册；

5.提供的所有过程材料均为本项目关联资料并真实无误，绝不在培训实施中转包、分包及缩减课程课时等；

6.做好培训过程中考勤表、图片、考核成绩等各类台账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，以备随时查询，所有资料（含视频）保存期限不低于五年；

7.如有作出不实承诺，申报材料有虚假、伪造等违规情况的，培训补贴资金有骗取、套取、重复申领行为的，我单位将退回补贴资金，自愿接受被列入失信名单等处理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:

培训机构盖章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